

公司治理概要

近三年股东会主要决议

一、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股东会决议

(一)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东会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吴永烈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 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通过《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议案。

4.审阅并知晓《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董事尽职报告》的报告。

5.审阅并知晓《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的报告。

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的议案。

(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第二次股东会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吴永烈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 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赵雪松先生拟任公司董事、董事长的议案》的议案。

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股东会决议

(一)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东会于 2022 年 2 月 15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 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

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的议案。

(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第二次股东会于**2022**年**4**月**11**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制度》的议案。

(三)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第三次股东会于**2022**年**5**月**14**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

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2022 年度财务预决算报告的议案》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陈鹏先生拟任公司董事的议案》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的议案。

6.审阅并知晓《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的报告。

7.审阅并知晓《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履职情况及评价结果》的报告。

8.审阅并知晓《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报告》的报告。

(四)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第四次股东会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 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

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刘炳发先生拟任公司董事的议案》的议案。

(五)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第五次股东会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 **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严九先生拟任公司董事的议案》的议案。

三、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股东会决议

(一)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股东会第一次会议(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1** 月 **6**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 **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聘请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 **2022** 年公司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预算安排的议案》。

(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股东会第二次会议(临时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6** 日在北京世纪财富中心 **1** 号楼 **12** 层大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 **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冯一夫 (Yifu FENG) 担任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四届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提名程凯担任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四届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三)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3** 年股东会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北京世纪财富中心 **1** 号楼 **12** 层大会议室召开。

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报告的议案》。

5.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的议案》。

6.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董事监事履职情况及评价结果的议案》。

7.审阅并知晓《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度股东行为监管评估报告及承诺履行评估结果》。

(四)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股东会第四次会议(临

时会议)于**2023年6月9日**在北京世纪财富中心**1号楼12层**大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人选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薪酬的议案》。

(五)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股东会第五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在北京世纪财富中心**1号楼12层**大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修订的议案》。

(六)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股东会第六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3**年**9**月**15**日在北京世纪财富中心**1**号楼**12**层大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对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进行修订的议案》。

(七)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股东会第七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3**年**10**月**19**日在北京世纪财富中心**1**号楼**12**层大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八)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股东会第八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3**年**11**月**29**日在北京世纪财富中心**1**号楼**12**层大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过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四届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通过《关于聘请毕马威会计师事务所为**2023**年公司年报审计机构的议案》。

(九)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股东会第九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3**年**12**月**28**日在北京世纪财富中心**1**号楼**12**层大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三家股东单位委派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实际参与表决的三家股东,占股权总数的**100%**,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和《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赞成,**0%**反对,**0%**弃权,通

过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预算安排的议案》。